（上接D95版）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771,106.93	-215,850,022.23	199,866,760.91	-184,422,984.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5,923,098.57	873,065,664.20	1,236,056,337.66	1,057,488,649.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1,151,991.64	657,215,641.97	1,435,923,098.57	873,065,664.20

9.2.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后)

9.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2008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对机器设备中的模具折旧方法进行了变更。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对机器设备中的模具采取加速折旧按三年计提折旧,第一年计提50%,后两年各计提25%。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对机器设备中的模具采用年限平均法按5年计提折旧,残值率为5%。此会计估计变更从2008年1月1日起实施。该项估计变更使公司2008年度利润总额增加34,006,456.34元。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9.5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08年4月15日,本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定,通过天津产权交易中心以现金30万元控股合并了一汽华利。一汽华利系本公司的母公司——一汽集团的子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一汽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2008年4月22日本公司取得天津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鉴证书,确认本公司取得华利公司100%的股权,合并日确定为4月30日。

董事长:

徐建一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28日

股票简称:一汽夏利 股票代码:000927 编号:2009-临003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和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09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建一先生主持,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0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200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北京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8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103,502,012.16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0,037,318.71元。

经董事会研究提议,考虑到公司今年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较大,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的净利润260,330,149.33元为基数,在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6,033,014.93元后,2008年的分配预案为:以2008年末总股本1,595,174,020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股利人民币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79,758,701.00元,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六、总经理提交的2008年度计提和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中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和核销事宜均不涉及关联方。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08年度,本公司共核销资产减值准备13332万元,其中:坏账准备391万元、存货跌价准备8839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4102万元。

2008年度,本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13945万元,其中:坏账准备634万元、存货跌价准备7419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5892万元。

七、投资159765.58万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一汽华利汽车有限公司进行15万辆整车生产能力建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8.08年,内部收益率11.66%,资金来源为自筹。

1、项目概述

根据公司制定的产销规模达到40万辆的发展规划,公司需要进行厂区扩建增加产能,本项目利用天津一汽华利汽车有限公司厂区,并新征其西侧72亩土地,建设一汽华利新工厂,形成年产整车15万辆的生产能力。

2、项目建设情况

保留厂区原部分厂房、办公楼和公用设施，新增部分厂房和生产线，生产公司研发的X123、V221、A230三个系列产品。

3、市场预测

未来中国轿车市场将更趋向成熟,私人用车增长迅速,个性化要求也愈加明显,对公司即是机遇也是挑战。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和各项强制性法规,能够拓宽公司的产品系列,完善公司的生产网络布局,增加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为企业带来预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八、投资36606.74万元，对公司内燃机制造分公司进行40万台发动机新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建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目建设期为2年,投资回收期5.99年,内部收益率15.02%,资金来源为自筹。

1、项目概述

公司已投资建设了发动机新基地一期项目。内燃机制造分公司现位于天津市中心的商务区,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为了解决该公司现有厂区产能不足以及周边环境的限制,公司决定进行40万台发动机新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建设,完成现厂区的迁建并与发动机新基地整合。

2、项目建设情况

本项目建设目标为:完成内燃机分公司迁建工作;形成CA3GA2发动机缸体、缸盖、曲轴、连杆、平衡轴和飞轮等零部件年15万台的机械加工生产能力;发动机总成装配、试验及20万台发动机动力总成年生产能力;形成CA4GA缸体、曲轴毛坯15万件,CA3GA2缸体毛坯20万件和曲轴、飞轮毛坯15万件铸造年生产能力。

3、市场预测

本次发动机新基地项目是公司规划的40万辆整车产销目标的配套项目,将大大提升公司各系列车型的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同时,新基地生产的CA3GA2、CA4GA等发动机还能够为其他公司配套。

上述两个投资项目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为落实公司二次创业的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决定投资上述两个项目来扩大公司产品的生产能力以及配套发动机的生产能力,上述项目实施后将拓宽公司的产品系列,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能力,对公司的长远发展产生积极的作用。

上述两个项目存在的主要风险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1、经营风险

公司在购销活动中,如果市场出现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风险;投资项目虽然经过严格论证有较好的发展前景,但也有可能因宏观经济环境变化而导致项目达不到预期收益。

针对经营风险,公司将在购销活动中不断健全市场调研体系,跟踪市场需求,以市场为导向来组织生产;同时不断更新经营理念,提升经营决策水平,完善营销方式,降低经营风险。

2、行业风险

随着轿车市场的快速发展,新车型新技术的不断推出,市场的竞争将日趋加剧。

针对行业风险,公司将在对内加强管理,降低成本的同时,将加大产品开发力度,力争降低行业风险的影响,保持产品市场占有率,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发展。

3、市场风险

自主品牌汽车的成功与否与前期的市场预测、分析及成本控制密切相关。

为此,公司将强化前期市场调研,提高成本管理的水平,以及项目预算的控制,不断优化现有的整车销售体系和零部件供应体系,提高管理工作水平,使公司在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

4、产品风险

产品质量的好坏将直接影响着公司形象和产品的销售。

针对产品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生产质量的控制管理,不断提高产品的质量,提高产品检验精度,提高产品的美誉度,提高市场的竞争能力。

九、公司章程修订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为保持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对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作出如下的修改:

第一百五十五条原稿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第一百五十五条修订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公司盈利、现金流充足的情况下,公司应该进行利润分配;如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应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2、为建立防范关联占用的长效机制,对公司章程作出如下的修改:

(1)在第三十九条增加两款作为第3、4款:

公司应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尽责问责机制,明确货币资金支付管理审批权限,规范关联交易,严禁发生拖欠关联交易往来款项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负有维护公司资产安全的责任,杜绝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侵占上市公司资产情况的出现。公司发现控股股东侵占资产的,应立即申请对其持有股权进行司法冻结。侵占人不能以现金清偿占用资产的,公司可通过变现其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2)第一百零三条增加一款作为第2款:

董事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义务。发生董事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况时,董事会可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情节严重的,可罢免其职务。

(3)第一百三十四条增加一款作为第2款:

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义务。发生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况时,董事会可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情节严重的,可免除其职务。

(4)第一百四十二条增加一款作为第2款:

监事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义务。发生监事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况时,公司可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情节严重的,可罢免其职务。

3、对原章程中对外担保内容进行了修订:

第四十一条原稿为: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四十一条修订为: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六)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七)深圳证券交易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十、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0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北京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2008年年度审计服务的工作总结。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关于调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天津一汽进出口公司于2009年1月1日向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提出破产清算申请。2009年1月14日,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作出(2009)和民破字第001号民事裁定书,受理了进出口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进出口公司清算组为管理人,公告通知债权人申报债权。2009年4月17日,破产资产管理人已组织召开了债权人大会,目前破产程序正在进行中。

按照《企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决定于2009年1月1日起不再将天津一汽进出口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十七、提名赵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提名宋冬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两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刘骏民先生和徐晓东先生已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6年,按照相关规定不再担任本公司的独立董事。两位独立董事在任期间,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在此董事会向两位独立董事表示感谢。

上述第二、三、四、五、七、八、九、十一、十七、十八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九、决定于2009年6月2日召开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28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赵继,男,50岁,汉族,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84年在吉林工业大学参加工作,历任讲师、副教授、教研室主任;1994年至今任吉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该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我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宋冬林,男,52岁,汉族,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85年在吉林大学经参加工作,历任经济学院、商学院副院长、经济学院副院长;2004年起任吉林大学教授、经济学院院长。2005年9月任长春税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该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我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简称:一汽夏利 股票代码:000927 编号:2009-临004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和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09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2人,职工监事齐万年先生因病缺席,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兵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0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08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后,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08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反应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总经理提交的2008年度计提和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0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并且活动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得到了合理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六、关于调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天津一汽进出口公司于2009年1月1日向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提出破产清算申请。2009年1月14日,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作出(2009)和民破字第001号民事裁定书,受理了进出口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进出口公司清算组为管理人,公告通知债权人申报债权。2009年4月17日,破产资产管理人已组织召开了债权人大会,目前破产程序正在进行中。

按照《企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决定于2009年1月1日起不再将天津一汽进出口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七、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了审核后,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反应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09年4月28日

股票简称:一汽夏利 股票代码:000927 编号:2009-临005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上限)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去年的总金额
采购原材料	汽车零部件	天津津河电工有限公司	5345	89932	16.40%	86338
	汽车零部件	天津一汽丰田发动机有限公司	52700			
	汽车零部件	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865			
	汽车零部件	一汽铸造有限公司	1882			
	汽车零部件	长春一汽装备技术开发制造有限公司	1169			
	模具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1771			
	整车	一汽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6200			
销售产品或商品	发动机、变速器	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20	19820	2.83%	23419
	整车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9600			
提供劳务	仓储费	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3168	3514	100%	5828
	仓储费	天津一汽丰田发动机有限公司	346			
销售水电气	提供动力	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5900	5900	100%	6470
存款	存款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50%	15289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天津津河电工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天津市西青区经济开发小区

法定代表人:孟军

注册资本:375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汽车安全气囊用部品、保险盒、继电器盒、插件及相关配线、汽车电装部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30%股份,且本公司副总经理孟军先生任该公司董事长,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本关联交易为采购汽车零部件,因此不会形成公司对其的应收款。

4、与该关联人进行和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9年,本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采购汽车零部件总额为5345万元。

(二)天津一汽丰田发动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西青道266号

法定代表人:徐建一

注册资本:24801万美元

经营范围:发动机、铸件和其它零部件及其构件。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汽集团持有该公司50%的股份;且一汽集团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徐建一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长,一汽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金毅先生和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王刚先生任该公司董事,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本关联交易为采购汽车零部件,因此不会形成公司对其的应收款。

4、与该关联人进行和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9年,本公司预计与该公司关联交易总额为53046万元,其中向该公司采购汽车零部件总额为52700万元;向该公司提供劳务的金额为346万元。

(三)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

法定代表人:徐建一

注册资本:40830万美元

经营范围:轿车及其零部件的开发、制造以及合营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销售和售后服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30%股份,本公司控股股东一汽集团持有该公司20%股份,;一汽集团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徐建一先生,本公司副董事长张世堂先生,一汽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金毅先生和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王刚先生任该公司董事,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本公司在向其采购配件的同时,也向该公司提供水、电和压缩空气等动力,基本不存在其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

4、与该关联人进行和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9年,本公司预计与该公司关联交易总额为9933万元,其中向该公司采购汽车零部件总额为865万元;向该公司提供水、电和压缩空气等方面的交易额为5900万元,向该公司提供劳务的交易金额为3168万元。

(四)一汽铸造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长春市东风大街118-1号

法定代表人:刘吉寅

经营范围:中、轻轿车的有色铸件、精铸件、压铸件及其系列产品的加工制造、铸造工艺、工艺设计、铸造材料、铸造模具的批发、零售。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汽集团持有该公司100%股份;且一汽集团副总经理董春波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长,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本关联交易为采购汽车零部件,因此不会形成公司对其的应收款。

4、与该关联人进行和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9年,本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采购汽车零部件总额为1882万元。

(五)长春一汽装备技术开发制造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宽城区青年路4号

法定代表人:卢炳志

注册资本:11140万元整

经营范围:组合机床,专用机床,自动线,非标设备和各种通用部件,数控设备,铸造产品,风扇离合器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安装,修理及技术服务,金属结构焊接,机械备件加工,汽车配件制造,销售。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汽集团持有该公司100%股份,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本关联交易为采购汽车零部件,因此不会形成公司对其的应收款。

4、与该关联人进行和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9年,本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采购汽车零部件总额为1169万元。

(六)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长春市东风大街149号

法定代表人:于永来

注册资本:5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模具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模具加工设备的安装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研制及技术服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汽集团持有该公司100%股份,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本关联交易为采购汽车模具,因此不会形成公司对其的应收款。

4、与该关联人进行和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9年,本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采购模具总额为11771万元。

(七)一汽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宝代表人:徐建一

注册资本:2500万美元

经营范围:丰田、达路品牌国产车的销售、售后服务和市场管理。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汽集团持有该公司38%股份,本公司参股公司一汽丰田持有该公司25%股份,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本关联交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花乡桥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作为该公司的经销商向该公司采购整车产品,因此不会形成公司对其的应收款。

4、与该关联人进行和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9年,预计向该公司采购整车总额为16200万元。

(八)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曲靖市南宋北路

注册代表人:滕铁骑

注册资本:96652.3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轿车,轻型载货汽车,农用运输车,乘用车,农机产品及配件等。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汽集团持有该公司41.98%股份;且一汽集团副总经理滕铁骑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长,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依法存续,财务状况正常,本公司向其销售的动力总成实行在约定期限内滚动付款的政策,风险可控,基本不存在形成坏帐的可能。

4、与该关联人进行和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9年,本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销售发动机、变速器总额为220万元。

(九)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长春市东风大街99号

法定代表人:金毅

注册资本:5825万元

经营范围:机电产品、小轿车购销,利用国内资金采购机电产品国际招标业务等。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汽集团持有该公司100%股份;且一汽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金毅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长,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将其从我公司采购的夏利系列轿车,出口至海外部分国家和地区,根据约定,该公司须在我公司交付整车前预付货款,基本不存在其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

4、与该关联人进行和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9年,本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销售整车总额为19600万元。

(十)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长春市绿园区东风大街711号

法定代表人:徐建一

注册资本:70000万元

经营范围:办理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内部金融业务及其他经人民银行批准的金融业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汽集团持有该公司67.28%股份;且一汽集团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徐建一先生担任该公司的董事长,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是一家非银行金融机构,不存在履约风险。

4、与该关联人进行和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9年,本公司预计在该公司存款余额不超过30000万元。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有健全的决策程序和内控制度,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下进行。

1、在零部件、模具、装备等的采购等方面,公司共享一汽集团多年来积累的供应商资源和信息,并在此基础上,根据比质比价的原则,择优确定供应商,但同等条件下,可以优先选择一汽集团和天汽集团下属的供应商。

2、在向关联公司销售水、电、汽方面,按照国家和天津市政府制定的定价的价格执行,并收取一定比例的管理费。

3、在销售动力总成和整车产品方面,公司根据公司综合成本和合理利润水平确定,向关联方销售的价格与非关联方基本一致。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	交易的原因和真实意图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采购原材料	公司向关联人采购汽车零部件,是根据比质比价原则做出的正常选择,有利于降低公司采购成本,以后仍将向关联人采购	有利于降低采购成本	交易公平公正,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人的依赖。
销售产品、商品和水电汽	1、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整车、发动机、变速器等零部件,有利于提高我公司动力总成的市场占有率,实现规模经济,以后仍将向关联人销售产品。2、公司利用一汽进出口公司在海外部分地区积累的客户资源和长期联系实现夏利系列产品的出口,有利于公司拓展海外市场,扩大品牌影响。3、公司向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销售水电汽,有利于资源共享,互惠互利。	有利于公司资源的充分利用,提高经济效益。		
提供劳务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劳务主要是公司下属的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仓储物流服务,以后仍将为关联方提供劳务。			
存款	有利于提高利息收入	存款利率较高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公司四位独立董事事前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并书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关联议案的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对全体股东和公司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实现资源共享,有利于公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三)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交易的投票权。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分别与一汽集团、天汽集团于2002年签署了《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与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原则协议》、《天津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原则协议》,上述原则协议均确认,各项交易的价格应公平、合理地确定,任何一方均不得利用自己的优势或地位阻止对方接受对方的条件。

在上述关联交易原则协议的基础上,公司与关联方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签署协议。截至目前为止,向下属参股子公司销售水电汽的交易已签署具体的协议;提供劳务、采购和销售的交易已签署了采购和销售的协议,但对交易具体的价格和数量没有做出约定,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交易对方协商确定。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意见;

(3)已签署的有关交易协议。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28日

股票简称:一汽夏利 股票代码:000927 编号:2009-临006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于2009年6月2日(周二)召开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09年6月2日上午9:00时

2、召开地点:天津市西青区中北斜乡李楼南 公司101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09年5月26日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可参加;

(3)有权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授权形式(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0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投资159765.58万元,进行天津一汽华利汽车有限公司15万辆整车生产能力建设的议案。

7、投资36606.74万元,进行40万台发动机新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建设的议案。

8、公司章程修订案

9、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提名赵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提名宋冬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请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述公告网上查询请登陆www.cninfo.com.cn巨潮网。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到公司经营企划部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到公司经营企划部办理登记手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应另外提供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09年5月31日9:0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经营企划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出席会议的受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天津市西青区中北斜乡李楼南

(2)联系人:孟君奎 张 爽

(3)联系电话:022-87915000转3074

(4)传真:022-87915111

(5)邮编:300380

2、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28日

股票简称:一汽夏利 股票代码:000927 编号:2009-临007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赵继先生和宋冬林先生为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

(一)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也不在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三)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四)被提名人不是为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四项所列情形;

(六)被提名人不在与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或者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等有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四、被提名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五、被提名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六、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七、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八、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单位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九、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公司内任职的人员;

十、包括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在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任职超过六年;

十一、被提名人已经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十二、被提名人当选后,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的独立董事,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十三、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第三条规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情形进行核实。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

提名人: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28日

股票简称:一汽夏利 股票代码:000927 编号:2009-临008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赵继,作为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也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

三、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5%以上已发行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任职;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不是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或该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八、最近一年内,本人不是在为该公司提供审计、咨询、评估、法律、承销等服务的机构任职的人员,或虽在该等机构任职但并未参与对该公司提供相关中介服务项目且不是该机构的主要负责人或合伙人;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或者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等有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十、本人不是在该公司贷款银行、供货商、经销商单位任职的人员;

十一、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二、本人不属于国家公务员或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十三、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十四、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十五、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十六、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单位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十七、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公司内任职的人员;

十八、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十九、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十、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十一、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履历表等相关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包括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本人未在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六年以上。

赵继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深圳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规章、规则等的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赵 继

2009年4月28日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宋冬林,作为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也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

三、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5%以上已发行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任职;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不是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或该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八、最近一年内,本人不是在为该公司提供审计、咨询、评估、法律、承销等服务的机构任职的人员,或虽在该等机构任职但并未参与对该公司提供相关中介服务项目且不是该机构的主要负责人或合伙人;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或者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等有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十、本人不是在该公司贷款银行、供货商、经销商单位任职的人员;

十一、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二、本人不属于国家公务员或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十三、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十四、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十五、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十六、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单位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十七、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公司内任职的人员;

十八、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十九、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十、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十一、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履历表等相关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包括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本人未在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六年以上。

宋冬林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深圳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规章、规则等的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宋冬林

2009年4月28日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0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5,174,020.00	1,313,262,997.82		270,243,361.79	201,210,205.99		21,690,485.75	3,401,581,07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987,073,017.93		13,806,430.49	-1,108,073,752.06			-107,194,303.64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95,174,020.00	2,300,336,015.75	-	284,049,792.28	-906,863,546.07	-	21,690,485.75	3,294,386,767.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60,488,566.15	-	12,226,584.44	968,052,041.76	-	2,435,459.93	22,225,519.98
(一)净利润					100,037,318.71		3,464,693.45	103,502,012.1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960,488,566.15	-	-13,806,430.49	973,806,430.49	-	-1,029,233.52	-1,517,799.6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其他		-960,488,566.15		-13,806,430.49	973,806,430.49		-1,029,233.52	-1,517,799.6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960,488,566.15	-	-13,806,430.49	1,073,843,749.20	-	2,435,459.93	101,984,212.4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26,033,014.93	-105,791,707.44	-	-	-79,758,692.51
1.提取盈余公积				26,033,014.93	-26,033,014.93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758,692.51			-79,758,692.51
3.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5,174,020.00	1,339,847,449.60	-	296,276,376.72	61,188,495.69	-	24,125,945.68	3,316,612,287.69
	200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5,174,020.00	1,313,032,945.21		206,369,568.85	166,650,673.80		14,740,641.69	3,295,967,849.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72,251.43		80,697.14	-52,911,096.43		4,434,614.24	-48,123,533.62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987,073,017.93		13,806,430.49	-1,032,779,036.19			-31,899,587.7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95,174,020.00	2,300,378,214.57	-	220,256,696.48	-919,039,458.82	-	19,175,255.93	3,215,944,728.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2,198.82	-	63,793,095.80	12,175,912.75	-	2,515,229.82	78,442,039.55
(一)净利润					171,679,415.76		2,515,229.82	174,194,645.5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42,198.82	-	-	-	-	-	-42,198.82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42,198.82						-42,198.82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其他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42,198.82	-	-	171,679,415.76	-	2,515,229.82	174,152,446.7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63,793,095.80	-159,503,503.01	-	-	-95,710,407.21
1.提取盈余公积				63,793,095.80	-63,793,095.8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710,407.21			-95,710,407.21
3.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5,174,020.00	2,300,336,015.75	-	284,049,792.28	-906,863,546.07	-	21,690,485.75	3,294,386,767.71